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0月29日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 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0月22日

7、出席对象:

- (1)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星期三) 下午 15: 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 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8、会议地点: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金润产业园9栋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 案数(6)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3	独立董事工作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4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出; 议案 1.00、议案 2.01、2.0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 (3)公司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登记表》(见附件3),在2025年10月28日11: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来函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8日上午11: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 3、登记地点: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金润产业园 9 栋)。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370; 投票简称: 安控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 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 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 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 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0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将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 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 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sqrt{}$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6			
2. 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V			
2. 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V			
2. 03	独立董事工作管理制度	V			
2. 04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V			
2. 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V			
2.0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注

1、提案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25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	<u> </u>				
			年	月	日

- 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 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 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